

证券代码：002535

证券简称：林州重机

公告编号：2020-0008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完成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相关
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将公司持有的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联采掘”）50.64%股权以人民币 1489.37 万元（含 2018 年分红 253.2 万元）转让给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。

2019 年 12 月，公司已收到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支付的首笔股权转让款；并配合东联采掘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完成了东联采掘的工商变更手续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2）、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3）、《关于转让平顶

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4）。
2020年1月4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转让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01）。

2020年1月，公司已收到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支付的剩余股权转让款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收到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支付的全部股权转让款，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。

本次股权交割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任何股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